



拾荒1号 著

CAOYANG
QINGCHUN

样青春

我终于走出了这片山，到了外面的大世界。

世界真大，比我想象的还要大，我想这才是我梦寐以求的地方。

然而，在这个大世界里，我渺小得就如同一只小小的蚂蚁。

我想，终有一天我会留在这里，成为这个世界的一部分。

但是，一切才刚刚开始，我终究是这精彩世界中不起眼的一个匆匆过客。

谨以此
文字纪念我们
即将消逝的
青春年华！



CAOYANG
QINGCHUN

草样青春

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草样青春 / 拾荒 1 号著. —北京：中国电影出版社，

2012. 3

ISBN 978 - 7 - 106 - 03433 - 7

I. ①草… II. ①拾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IV. ①I247. 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2) 第 017023 号

责任编辑：纵华跃

封面设计：周 鹏

版式设计：周彩霞

责任校对：孔 岳

责任印制：庞敬峰

草样青春

拾荒 1 号 著

出版发行 中国电影出版社（北京北三环东路 22 号）邮编 100013

电话：64296664（总编室） 64216278（发行部）

64296742（读者服务部） E-mail：cfpggb@126. com

经 销 新华书店

印 刷 北京航天伟业印刷有限公司

版 次 2012 年 3 月第 1 版 2012 年 3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规 格 开本 /710 × 1000 毫米 1/16

印张 /15.5 字数 /200 千字

书 号 ISBN 978 - 7 - 106 - 03433 - 7/I · 0764

定 价 30.00 元

自序

走过青葱的季节，漫过岁月的河流，我们步入社会的洪荒。

脱下校服，褪去稚嫩，走出象牙塔，却不知现实的残酷。

年少轻狂的我们，谁能预料到社会的无常？

青春的岁月，我们身不由己。

时过境迁，有谁还在坚持最初的梦想，谁还拥有一颗温热如初的心？

我们迷茫，我们伤感，我们在风浪与浓雾中迷失自己。

我们挣扎，我们哭泣，我们呐喊，我们被世俗逐渐吞没。

我们爱着，也被爱着；恨着，也被恨着；被人伤害，也伤害别人。

我们是一群只能捡一点破铜烂铁的拾荒者。

我们是天之骄子，我们也是社会的俘虏；我们喊不出痛，只能苟延残喘。

青春已搁浅，那些梦想，被无情岁月就地掩埋。

谁看到了我们无奈的眼神？谁又在倾听我们内心的独白？

我们也常被所谓的正义与良知误解，谁又会听我们苍白无力的辩解？

青春正在谢幕，我只能以这样浅薄的文字疗伤。

我认识世界是从山开始的，从我家矮矮的窗户向外望去，对面就是茫茫的大山，春夏翠绿，秋冬枯黄，年年如此。

天空也只有一绺儿，斜斜地搭在两山之间。

我就在这样的世界里，一天天地长大，一天天地懂事。

有一天，我问父亲，山的那边是什么？

父亲没有回答我，只留给我一个讳莫如深的眼神，抑或是空洞。

后来我知道，父亲一直生活在这样一条狭长的天地间，从未走出过。

在一个春天的早上，我爬上了山顶，想看看山的那边到底是什么。

山的那边还是山，我有些失望。

于是我便翻过一座又一座的山，最终我是哭着回来的，因为山的那边还是山。

从那时起，我有了一个坚定的信念，一定要走出这片山，到外面去。

后来呵，我终于走出了这片山。

世界真大，比我想象的还要大，我想这才是我梦寐以求的地方。

然而，在这个大世界里，我渺小得如同一只小小的蚂蚁。

我想，终有一天我会留在这里，成为这个世界的一部分。

但是，一切才刚刚开始，我终究是这个精彩的世界中不起眼的一个匆匆过客。

很多时候，我们根本就没有选择生活的权利，更多的是被生活所选择，虽然我们有太多的不甘心。

但是，又能怎样？

01

“回来吧，孩子，就算爸求你了。”父亲在电话的那端几乎声泪俱下地对他说。

放下电话，他陷入了深深的沉思。这已经是父亲今天的第三个电话了。这几日，父亲的电话打得很多，但每次谈话都是不欢而散。刚开始的时候，他们还在电话里头争吵、理论，但是后来，父亲改变了策略，上演苦情戏，一味地哀求。

刘宇心软，最见不得眼泪，知子莫若父，也许父亲早就知道他的软肋。于是父母轮番上阵，给他诉说这些年来他们为他所受的艰辛，一把鼻涕一把泪。他哪儿能受得了这些，真想对父母说：“你们放心，我收拾好了就回去。”但是又一想，不能就这样放弃，就这样回去他不甘心，于是又狠了心，撂下了电话。

“孩子，我们不奢求你有多大的出息，我们只希望你有一份稳定的工

作，踏踏实实地生活，衣食无忧就知足了。我们家世代为农，好不容易供你读完了大学，你可不要辜负我们呀！”

父亲的话又不停地萦绕在耳际，他似乎看见父亲因为长年累月劳作而佝偻的身躯和那张刀刻般的脸，还有那焦虑的眼神。他有些动摇了。父母不指望他有多大的出息，但他却有自己的想法，有自己的抱负，也有自己想要的生活。

在黑暗中，他默默地坐起来，一根接一根地抽烟。他本来已经戒烟了，但此刻他却想抽。

夜很安静，旁边女友均匀的鼻息声显得格外清晰。刘宇给她承诺过，会给她一个美好的未来，他也坚信，凭自己的努力能给她一个美好的未来。

如果他遵循父母的意愿回去的话，那只能是一个永远无法兑现的承诺了。因为他在家乡长大，太了解那里的生活了，倩会愿意跟他回去吗？一边是养育自己二十几年的亲生父母，一边是自己最爱的人，他真的不知道该怎么办。

黑暗中，他望着倩那恬静的脸，不知道该何去何从。

02

如今，他又踏上了这条阔别多年的河川小道，多年之后的今天，他对这条小路感到既熟悉又陌生。

一切都没有变，小道夹在苍茫的大山之间，就像一条白练蜿蜒在河川之中。路还是那样凹凸不平，天然的石子路，纯粹得没有一点修饰。

一切似乎又变了，他每走一步都感到那么的忐忑，那样的迷茫，没有了当年的那份坦然与自信。

抬头望望那一缕灰溜溜的天空，天还是原来的天，永远那么狭窄，永远那么阴气沉沉，永远让人无法想象天那边的天是什么样子。

从今天，从这一刻起，将意味着他要不知疲倦地在这条路上一直走下去，不管刮风下雨，不管冰霜雪冻，他要走十里地到一个山村小学去教书，每天两趟，风雨无阻。唯一不同的是，他现在是一名人民教师，十年前他只是一名学生。

就是这条小路，他日复一日，年复一年，来回走着，上完了小学，上完了初中。

记得那时非常流行齐秦的那首歌：“外面的世界很精彩，外面的世界很无奈。”和他一起的儿时伙伴，一个个陆陆续续都不念书了，他们去了外面的世界，只有他坚持了下来。他也渴望到外面的世界去，也许他比谁都渴望，但是他不愿意选择伙伴们的路，他坚信能够以自己的方式走出去。

那时天不亮就得起床去上学，他很自觉，从来不需要别人催促。在学校也很听老师的话，几乎从来没有迟到过，更别说旷课，并不是他胆子小害怕老师，而是他知道要想实现自己的愿望，在他当时的意识里就只能这么做。

春夏还好，到了秋天，雨水多，河川里洪水泛滥，就分辨不清哪里是路哪里是河道了，只有脱了鞋挽了裤管在水里来来去去了。

有一次发大水，他趟水过河的时候差一点被洪水冲走。当冰冷刺骨的洪水一点点漫过身体，他似乎嗅到了死亡的气息，心想这一辈子就这么完了，幸亏同行的一个高年级男孩及时拉了他一把，他才保住了小命。这事他从来没有跟人说过，甚至没有跟自己的父母说过，他永远都要让自己表

现得很坚强。

到了冬天，最大的困难莫过于寒冷。那时，人们生活拮据，没有羽绒服来御寒。大西北的冬天又异常的寒冷，常常是滴水成冰，一到冬天，人们往往躲进屋子围着火炉足不出户，而他天不亮就得出门。冬天的早晨六点还是伸手不见五指，人们还在热炕上打着呼噜，他却早已踏上了上学的小道。凛冽的寒风能把整个人都刺透，河川里到处结了冰，天又黑漆漆的，一不小心双脚就踩进了冰窟窿。常常是十里路走下来，到学校的时候，他浑身已冻得麻木，双脚也冻成了两个冰棒。然而，即使这样，他从来没有想过要放弃，从来没有。他也从来没有把这些辛苦告诉过任何人，他始终都在坚持着，虽然他只是一个孩子，一个懵懵懂懂的孩子。就这样，他以很优异的成绩小学毕业，三年后他又以优异的成绩考入了县立一中，这一切他的父母一点都不知道，包括他在小学和初中多么优秀，他父母一点都不知情。直到有一天有人告诉他们：“你儿子考上县一中了，而且考得不错！”在别人羡慕的目光里，他们才知道原来儿子已经初中毕业了，同时也下定决心，就是再苦再累，也要供他念完高中，考上大学。

那时，他觉得自己的梦想正在一点一点地实现，当时的他并不明确自己究竟要什么，只是以为这样一直努力下去就能走出大山，去到外面的世界，然而现在才明白，当时自己真的很幼稚。

现在回忆起来，他没有一点欣慰，只有辛酸。六年啊，他甚至不敢相信当时幼小的他是怎么坚持下来的。他还是没有走出这片天地，只是在外面转了一圈又回到了这里。也许这条河川小道才属于他自己，他没得选择，他只有被迫接受！

深秋的季节，飒飒的山风顺着河道吹来，吹得人从头到脚都是冰凉的。他抬头望望灰蒙蒙的天空和远处飘着红旗的地方，他不知道这条路还要走多久，能不能坚持下去……

时间不可以倒流，如果可以，刘宇宁愿重新选择自己的路。想想自己这么多年的付出，再看看自己可怜的收获，不由得心酸。世界永远比想象变化得快。

书中自有黄金屋，书中自有颜如玉……可是念了这么多年的书，他还是一穷二白，穷得只剩下自己。那些很早就到外面闯世界的儿时的伙伴，在城里买了房子，娶了娇妻，日子过得有滋有味，即使再努力十年，他也未必赶得上，这难免使刘宇心里有些不平衡。

他不禁要问，这是一个什么样的世界，他可一直都以社会认同的准则在规划自己的人生之路，就像老师说过的一样，只有通过读书才能改变自身的命运，实现我们的理想。他一直也朝着这个方向努力，而且坚定不移地走了下去，然而却没有达到所预期的愿望，他不明白，究竟是老师错了还是自己错了，这似乎是一个很深奥的问题，永远都无法让人想明白。

本是收获的季节，道路两旁的田地却长满了杂草，一片荒芜的景象。是田地的主人外出打工荒废了土地，还是种了庄稼，却没有小心侍弄，到了收获的季节便阴差阳错地收获了杂草？

也许，搁浅的青春，最终也将杂草丛生。

天空飘着蒙蒙细雨，浸湿了他的发梢，遮住了他的视线。

本来不长的道路，他却走得异常吃力，走走停停，歇了好几次。回头看看身后泥泞的道路，一行行歪歪扭扭的脚印，凌乱而又深浅不一。

他不停地问自己，这是他想要的生活吗？不，绝不是！

前方的道路在烟雨迷蒙中显得很凄迷，他的内心更是一片迷茫，有一种难言的感触。不明白是风萧萧兮易水寒的凄凉，还是无边落木萧萧下的伤感？

他茫茫然向前走，本来不长的路，却走了好长时间。学校就在前面不远的地方，却迟迟不能到达。

有些路是看起来近，走起来远。

近了，学校渐渐地向眼前逼近，远处似乎隐隐约约飘来了朗朗的读书声，以及小孩子们嘈杂的吵闹声。他竖起了衣领，在泥泞的道路上，一步一个脚印地向学校挪动而去。

03

这是中国大西北的一个小县，这里山大沟深，因贫困而著名，曾被评为全国百名贫困县之一；这里也因历史悠久而驰名，被誉为“先秦故里”；这里盛产黄金，同时也盛产贪官，每次查处的贪官串成一串就是一个中国足球队，撬开贪官家里的地板全是黄金；这里遍地都是文物，盗墓贼也从未间断；这里是罪恶的温床，这里也是丑闻的发祥地；这里有自东向西流淌的西汉水，几千年间却从未清澈过一回；这里有着贫瘠的土地，然而人们的心灵比土地更贫瘠；这是一个让人一听到名字就产生罪恶感的地方。也许它本就不应该在中国的历史或者版图中存在。

刘宇从小就在这个地方长大，祖先也世世代代生活在这里，按说他不该恨这个生他养他的地方，然而他却永远恨这个地方，甚至打心眼里就从来没有承认过它就是自己家乡的事实，但是这一切又不是他所能改变的。

刘宇即将任教的小学就在这个县的一个小镇的一个小山村。此刻他已站在了这所山村小学的大门前，他仔细环顾着周围的一切，有一两百户的人家，村子四面环山，学校北面依山而建，门前有一条小河清澈见底。走进门去，对面有两排砖瓦教室，一共六间，里面传出乱七八糟的读书的声音。左右两边还有两列房子相向而建，大概总共七八间的样子，猜想可能

是办公兼教师住宿用吧！院子的正中央有一花园，里面却空空如也，不见一株花草。花园的前面竖着一面红旗，旗面早已褪红，不再鲜艳，边缘被风撕成了无数道口子。他看着眼前的一切，有一种说不出的感觉。

在左面一排房子的最顶端，他找到了校长室。校长是一位中年男人，鬓角已有些斑白。当刘宇说明了情况，校长表现得很热情，非常和蔼地笑着，让人有一种温暖的感觉。一阵寒暄之后，校长开始把话题转到了正题上。

“我们整个学校早就盼望你来了，课都给你安排好一周了，就等你来，我还想着我这里庙小容不下你这个大神呢，来了就放心了，呵呵！”说着又夸张地笑了起来。

刘宇总感觉这话里有话，莫非是暗暗责怪他报道来得太迟？忙说：“没有的事，现在有份工作干就已经是万幸了，我求之不得呢，有点事一忙完就马上来报道了，不知给我安排了哪个年级的课程？”

“六年级的，你是本科毕业的高材生，大家一致推荐你带毕业班，学校的声誉就全寄托在你身上了！”

“哦！”他不知道该说什么。

接着，校长就叫主任给他拿来了教材和课程表，一看，给他安排了语文，便忙说：“主任，是不是搞错了呀？我专业是数学。”

这回又轮到他们笑了，校长说：“我们这是小学校，还分什么专业对口不对口，当然是哪儿缺补哪儿了，我初中毕业有啥专业，还不照样语文数学都带，三十年也都这样过来了，你还怕啥？现在不是流行公鸡下蛋吗？”说完又哈哈大笑起来。

刘宇只是应了一声：“嗯！”勉强笑笑，觉得校长的话一点也不好笑，他还能说什么。

“下一节是你的课，准备一下吧，和学生互相认识一下。”主任拍拍他

的肩膀说。

这是一个不大的教室，有 27 个学生，见了他不敢说话，更不说普通话。他放眼扫了一下教室四周，斑驳的墙面污秽不堪，黑板坑坑洼洼凹凸不平，桌椅板凳更是残缺不全，屋顶上还挂着年久的蜘蛛网。

他照例向学生进行了自我介绍，又挨个认识了一遍，就觉得无话可说了。于是他寻思着应该给他们讲点什么，他就这样有一搭没一搭地说着，他对学生说，要从小树立远大的理想，要有坚定的信念之类的，却发现他们根本就没有听进去。他讲得没意思，他们听得更没意思，于是他问他们，有什么问题要问自己？

忽然，坐在最后面的一个男孩大声问：“什么是理想？”

是啊，什么是理想，我们经常把理想挂在嘴边，谁又真正想过理想是什么。他思索了半天，想要用概念的形式概括出它的含义还真不那么容易，读数学专业的人总是喜欢用这种方式来思考问题。

“理想就是一种追求。”他随口说道。

“老师，你有理想吗？”不知谁又问了一句，他看看下面，27 双眼睛齐刷刷地盯着他，期待着他的回答。

过了好一阵子，刘宇才说：“曾经有过。”他回答的声音很小，几乎连他自己都很难听见。

他也曾不止一次地问过自己。

记得上小学的时候，特别崇拜解放军叔叔，长大以后要穿上绿军装，做一名光荣的人民战士。后来再长大一些，迷上了武侠小说，什么金庸、古龙的作品看了个遍，于是幻想着自己能成为一名武功高强的侠客，仗剑天涯，行侠仗义，好不痛快！上了初中，渐渐喜欢上了文学，当时所有他能找到的文学作品他都找来读了，于是他立志要做一名作家，为灵魂而写作，批判与揭示现实中的丑恶，赞扬人性的光辉。至今他还记得读路遥的

《人生》一书时激动的心情，那时他最崇拜的人是路遥。作家，一个听起来多么高尚的名词啊，令他魂牵梦萦！

再后来，他又喜欢上了诗歌，喜欢他们那种诗酒人生的洒脱，更喜欢他们那种浪迹天涯的浪漫，于是他又暗暗下定决心要做一名流浪诗人，走遍大江南北，写尽祖国的风光美景，唱尽人间的疾苦冷暖与悲欢离合。

再后来，他上了高中，离家太远，一个人住校。当时正在流行古惑仔电影，他像那些狂热的少年一样也迷上了打打杀杀。总以为能和一帮狐朋狗友混出一片天地来，没想到却把自个混了进去，浪费了三年的美好时光，最终的结果是三年后高考落榜。

那是2004年的夏天，一个燥热难捱的夏天，那是他一生中第一次遇到的最为黑暗的日子。那一刻他没有了理想，他也不知道自己想要什么，他第一次感到迷茫，整天把自己喝得不省人事。暑假过后，他选择了复读，复读的那一年，他断绝了以前所有的关系，他依然迷茫，依然没有理想。第二年高考，第一志愿滑档，他最终被一所末流的本科院校录取。收到录取通知书的那天，他心里依然觉得无比的失落，他想过放弃，从此亡命天涯。但他看见父母那双充满哀求的眼睛却始终狠不下心来，原来他内心还是那么的柔软。最后他想通了，这就是命，有些事情是注定的，他是没有选择的，只有接受，所以他认了。

上了大学，他依然迷茫着，整天浑浑噩噩地混着日子，从来分不清白天黑夜。当时的他，用醉生梦死来形容是最恰当不过了。直到有一天遇见了倩，直到一次偶然在电视上看了一段俞敏洪的演讲，他终于如梦初醒——人要像大树一样傲然挺立，青春更要绚如夏花，决不能如草芥般荒芜。于是，青春的激流终被唤醒，变得一发不可收拾……

“老师，那你的理想都实现了吗？”一个学生正在一处角落里期待着他的回答，这突如其来的问题打断了他的思路。

他不知道如何回答这个问题，如实回答不好，撒谎也不好，正当他不知如何是好的时候，叮铃铃下课铃就响了。

“好了，下课，剩下的问题你们慢慢思考，下节课我们再讨论！”他如释重负地长舒了一口气，像逃跑似的出了教室，只听见身后一片嘘声。

小时候，总以为老师说的话都是正确的，长大以后，觉得世界根本就不是老师讲的那个样子。到底是老师欺骗了我们，还是世界本就如此荒唐？

他没有理会身后发生的一切，这段时间发生的一切已经使他变得麻木。

他做过很多梦，但从来没有想过做老师，最终却阴差阳错地做了老师，他没有理由不相信这是命。以前他一直不相信命，这一刻他真的信了，也认了。

下课了，大家聚在一起闲聊，他跟他们一一打了招呼。这个学校一共八位老师，而且严重老年化，其中老教师就占了四个，其他的最年轻的也有三十来岁。还好，他们都还算客气。也许，在他们眼里，他就是一个孩子而已。

校长把他和一个较年轻的名叫小刚的老师安排在了一个房子里，用校长的话说，就是你们年轻人在一起有共同语言。这是一间不足十平米的房子，里面已经靠墙摆好了两张床，有两张简易的写字桌、两把椅子，门头上的玻璃已经破了一面，凉风直往进吹，这就是他的办公室兼宿舍。

校长问他：“学校条件就这样，有什么需要尽管说，我们尽量解决。”说完还是很夸张的笑，那种笑让他极不自在。

他忙说：“可以了，什么都有。”

“那就好，我还生怕怠慢了你。”说完又是夸张的笑。

他也极不自在地笑了笑。

刚到十一点就放学了，孩子们叽叽喳喳地不一会儿就出了大门，如同出笼的小鸟，学校一下子清静了许多。

同屋的小刚在做饭，他却丝毫没有饿的感觉。

他直直地躺在刚刚安设好的硬板床上，望着黑洞洞的屋顶，想起课堂上学生们的问题，一遍一遍地回味着：这么多年的努力，究竟是为了什么，他的理想实现了吗？他怎么想也想不明白。

父亲的话一直萦绕在他的耳际：孩子，这就是你的命，也是咱老百姓的命，你再犟也不能跟命犟啊！

“安心去吧！”母亲在一旁附和着安慰道。

他矢志不渝追逐的青春梦想就这样被搁置在一片杂草丛生的天地，也许生活就是一个黑色的漩涡，在我们不经意掉下去的那一刻就注定永远不会爬出来。

下一刻，命运开始变得毫无悬念，似乎又不可预见。

04

年少的我们终归有太多的梦经不起无数的现实而破灭消失，又有太多的行囊像自生自长般裹覆在我们的身上，无法逃离亦无法摆脱。

刘宇一直很努力地改变着自己，总以为凭着自己的努力可以改变命运，改变境遇，创造出属于自己的一片天地。然而他错了，当真正面对残酷的现实时，个人的力量总是那么苍白无力。一切挣扎都变得无谓，如此地不堪一击。理想的泡沫一下子被击得粉碎，几乎连喊痛的权利都没有。

他什么也改变不了，社会、父母、家庭，哪一样他都无法对抗，在这

一切面前，他显得是那样的软弱，不得不一次次屈服，或者有意无意间就做了他们的俘虏。他们容不得他有选择，他只能被迫接受！

两个月前，他还在天水，在那个曾给他第二次生命的城市，和他心爱的人为了梦想而打拼着。两个月后的今天，他却孑然一身，在山村小学的三尺讲台上惶恐彷徨。他从来没有想到过这样的结局，更没有想到过这一切变化得如此之快。

真是世事无常，人生飘忽啊！

他不止一次地问自己，命运是什么，但每次都无法找到答案。他默默地回顾二十四年的人生，有太多的悲喜，有时候就要看到希望了，感到快要接近目标了，倏忽间却又没了。

刚上大学的时候，他很消沉，直到遇到了倩，才使他死灰般的心渐渐复活。他觉得是应该改变改变自己了，不能再这样浑浑噩噩下去了。

他和倩邂逅在一个白雪飘飘的午后，当她清脆的声音在他耳际响起时，他便认定，那是上帝派来的天使，专程来唤醒他沉睡的生命。

他冰封的内心在那个冬天彻底地消融、燃烧。她的美丽，她的善良，以及他的忧郁，两颗年轻悸动的心彼此吸引着。在那个冬天，他们的爱情就像雪花一样绽放。

多少个躁动不安的夜晚，他躲在被窝里为她发那种是诗非诗的短信，她也在电话的那一端内心狂跳不已。

爱情就像火焰一样熊熊燃烧，燃烧了整个冬天，也燃烧了他们自己。当把彼此交给对方的那一刻时，他们便已成了对方生命中的一部分，我中有你，你中有我。

拥有就应该为她负责，拥有就应该给她幸福，让他快乐，刘宇开始憧憬未来。

他开始为她戒烟，为她的快乐而快乐着！